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2月1日，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捷顺科技”）公司收到招标人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且评审结果公示期已届满，最终确定捷顺科技为“贵阳智慧停车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系统建设项目（二期）-客户端及平台功能建设”的中标单位，本次捷顺科技作为技术及产品提供方参与贵阳市城市停车项目的建设，中标金额为人民币640万元。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贵阳智慧停车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系统建设项目（二期）-客户端及平台功能建设

2、项目编号：YGCG-GGQY-202022（公）

3、招标人：贵阳智慧停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招标代理机构：贵州阳光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5、中标价格：640万元

6、计划工期：180天

7、项目内容：贵阳智慧停车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系统建设项目（二期）-客户端及平台功能建设包括一期平台及客户端功能优化设计、室内停车场新增点位勘察及精准导航、反向寻车功能设计优化，在此基础上，深化停车运行动态监测、监管，促进智慧化和信息服务的人性化，全面实现停车管理信息化。

公司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次中标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贵阳项目中标，是公司城市停车业务的又一重要进展，将促进公司城市停车业务在贵州以及西南区域的推广。本次贵阳项目亦是公司继乌鲁木齐、重庆、海口之后的又一省会级以上城市停车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城市停车业务的整体市场规模和综合竞争力。如项目顺利实施交付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根据《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项目具体内容及实施以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签订正式合同后，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产生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